证券代码：002188　　证券简称：*ST 巴士　　公告编号：2021-046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2021 年 6 月，中天美好生活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美好服务"）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成为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纳入上市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中天美好服务 2021 年 6-12 月拟与关联法人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控股"）及其控制的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2021 年 6 月 21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顾时杰、王慧、王苏珍回避了表决。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上海天纪投资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基于已有的项目订单、储备项目等，中天美好服务对 2021 年 6-12 月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估算，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中天控股及其控制的公司	物业管理	市场价	1,900	105.56
		案场服务费	采用成本测算法进行定价	3,100	172.22
	小计			5,000	277.78

注：因关联人数量较多且单一关联人预计发生的交易金额未达披露标准，故以同一控制下为口径进行合并列示。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楼永良，注册资本：28,992.8854 万人民币，住所：浙江省杭州市城星路 69 号中天国开大厦 15、17-19 楼，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房地产开发经营，健康管理（不含诊疗服务），养老产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中天控股总资产 1,245.17 亿元，净资产 257.91 亿元；2021 年 1-3 月营业收入 350.39 亿元，净利润 7.63 亿元。（相关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中天控股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天纪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是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天控股及其控制的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楼永良实际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一）（三）之规定，中天控股及其控制的公司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与公司存在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依法存续经营，经营状况正常，财务状况及资信信用状况良好，具有相关支付能力，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中天美好服务是以物业管理、案场服务为主的物业管理公司，其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日常经营活动正常所需。物业管理交易价格以交易双方参照正常商业交易行为确定业务合同的交易价格；案场服务采用成本测算法进行定价，根据项目物业的具体情况及业主方的具体需求，测算为其所提供服务所需发生的人员支出、办公费用、税金、管理费用等成本再加上一定比例的利润，从而得出案场服务的价格并进行报价，双方基于品牌议价能力、服务标准差异、后续合作与否等因素最终确定服务价格，根据公平、公正的原则签订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天美好服务根据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需要，为同一控制的企业提供合理的物业管理和案场服务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对中天美好服务主营业务发展、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积极的作用。

中天美好服务 2021 年 6-12 月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其正常的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相关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以及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我们与公司就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进行了事前沟通，并认真审阅了拟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的《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的相关资料，经充分讨论后认为：

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天美好生活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6-12 月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其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开展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以及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本次审议的《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获得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中天美好生活服务集团有限公司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其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有利于开展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本次关联交易决策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3、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188　　证券简称：*ST 巴士　　公告编号：2021-047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定，定于 2021 年 7 月 7 日（星期三）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4、会议召开日期与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7 月 7 日（星期三）下午 2:30

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7 月 7 日（星期三），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7 月 7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7 月 7 日 9:15-15:00 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二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 年 7 月 2 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21 年 7 月 2 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浙江省嘉善县罗星街道阳光东路 185 号善商大厦 A 栋 10 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以上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四、参与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1、会议登记时间：2021 年 7 月 5 日（星期一）8:30-16:00。

2、会议登记地点：浙江省嘉善县罗星街道阳光东路 185 号善商大厦 A 栋 10 楼董秘办，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会议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1 年 7 月 5 日下午 16: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省嘉善县罗星街道阳光东路 185 号善商大厦 A 栋 10 楼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联系人：张晓艳　　电 话：0573-84252627

电子邮箱：stock002188@vip.163.com　　传 真：0573-84252318

2、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费用及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时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4、附件：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88，投票简称：巴士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7 月 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7 月 7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1 年 7 月 7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下午 3:00 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全权行使审议、表决、和签署会议文件的股东权利。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签字：		委托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码或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情况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赞成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注：1、股东请明确选择表决选项（在您想表达的意见选项下打"√"）；

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为无效选票；

3、授权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为有效。

委托人（签章）：　　受托人（签章）：

证券代码：002188　　证券简称：*ST 巴士　　公告编号：2021-045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15 日以电话和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 5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 5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内容详见 2021 年 6 月 2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会议同意于 2021 年 7 月 7 日下午 2:30 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47）详见 2021 年 6 月 22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188　　证券简称：*ST 巴士　　公告编号：2021-044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15 日以电话和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顾时杰先生、王慧女士、王苏珍女士回避表决，该议案需提交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内容详见 2021 年 6 月 2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独立董事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全文刊载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会议同意于 2021 年 7 月 7 日下午 2:30 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47）详见 2021 年 6 月 22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巴士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879　　证券简称：长缆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4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俞正元先生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再次质押展期的函告，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展期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展期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期	原质押到期日	首次质押到期日	本次质押展期到期日	展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用途
俞正元	是	11,999,937	18.29%	6.21%	否	否	2019 年 01 月 24 日	2020 年 07 月 23 日	2021 年 06 月 18 日	2021 年 08 月 18 日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
		8,000,063	12.19%	4.14%			2019 年 06 月 20 日	2020 年 07 月 20 日	2021 年 06 月 18 日	2021 年 08 月 18 日		
合计	--	20,000,000	30.49%	10.36%	--	--	--	--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俞正元	65,604,035	33.97%	20,000,000	30.49%	10.36%	0	0%	0	0%
罗均荷	923,959	0.48%	0	0%	0%	0	0%	0	0%
合计	66,527,994	34.45%	20,000,000	30.06%	10.36%	0	0%	0	0%

注：本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分项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该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三、其他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质押股份风险可控，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补充资金等方式应对平仓风险。

2、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事项未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

3、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质押变动情况及风险，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06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2879　　证券简称：长缆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5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薛奇先生辞去副总经理职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薛奇先生递交的书面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薛奇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仍在公司其他岗位任职。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薛奇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起即刻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薛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658,241 股。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管理。

公司董事会对薛奇先生在担任副总经理职务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长缆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06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2910　　证券简称：庄园牧场　公告编号：2021-063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甘肃省农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农垦资产"）签署的《关于不减持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承诺函》，甘肃农垦资产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支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以及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自愿承诺对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自解除限售之日（即 2021 年 6 月 28 日）起 12 个月内不减持。具体情况如下：

一、承诺股东基本情况介绍

1、承诺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甘肃省农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滨河东路 753 号
注册资本	48,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姚革昱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及企业股权托管；项目投资及投资管理；企业资产重组、经济信息、投资、财务咨询服务。（以上涉及行政许可和资质的凭有效许可证及资质证经营）

2、承诺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股数（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限售情况的说明
甘肃省农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
	有限售条件股份	37,931,665	16.32	2021 年 6 月 28 日解除限售
	合计	37,931,665	16.32	-

3、承诺股东最近十二个月累计减持情况

上述承诺股东最近十二个月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此次自愿承诺的主要内容

甘肃农垦资产自愿承诺：

甘肃省农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庄园牧场"）股份 37,931,665 股，占庄园牧场总股本 16.32%。基于对庄园牧场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支持庄园牧场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以及维护庄园牧场和全体股东的权益，本公司承诺自解除限售之日（即 2021 年 6 月 28 日）起 12 个月内（以下简称"承诺期间"），不以任何方式减持直接持有的庄园牧场股份（包括承诺期间因派送股票红利、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益分派产生的新增股份）。

在承诺期间，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事项减持庄园牧场股份的，减持所得收益全部归庄园牧场所有，并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

三、上市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公司董事会将明确披露并及时督促自愿承诺股东甘肃农垦资产严格遵守承诺，对于违反承诺减持股份的，公司董事会保证主动、及时要求违反承诺的股东履行违约责任。

特此公告。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1-078
债券代码：128117　　债券简称：道恩转债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进展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 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于晓宁先生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一、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1 年 5 月 20 日，公司与光大银行签订了理财协议书及相关理财产品说明书，使用募集资金 5,000 万元认购"2021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五期产品 321"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5 月 2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3）。上述理财产品已于近日到期赎回，本金 5,000 万元及收益 129,583.34 元已全部收回，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金额（万元）	实际赎回情况	实际收益（元）
1	光大银行	2021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五期产品 321	2021 年 05 月 20 日	2021 年 06 月 20 日	5,000	已到期赎回	129,583.34
合计						-	129,583.34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含本次公告）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类型	是否赎回
1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	2020 年 11 月 12 日	2021 年 02 月 10 日	5,000	1.35%-3.55%	结构性存款	是
2	光大银行	2021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二期产品 213	2021 年 02 月 08 日	2021 年 05 月 08 日	5,000	1.00%-3.05%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3	光大银行	2021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五期产品 321	2021 年 05 月 20 日	2021 年 06 月 20 日	5,000	0.80%-3.20%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4	光大银行	2021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五期产品 325	2021 年 05 月 20 日	2021 年 08 月 20 日	5,000	1.00%-3.30%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三、备查文件

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2 日

证券代码：002792　　证券简称：通宇通讯　　公告编号：2021-036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审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21 年 6 月 21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962　　证券简称：五方光电　　公告编号：2021-037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下发的《关于对湖北五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公司部问询函〔2021〕第 75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就问询函所关注事项进行了认真核实，并按照要求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书面说明及回复。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1、结合你公司 2019 年至 2021 年第一季度的业绩实现情况、本次调整业绩考核指标的具体原因，说明本次所调整业绩考核指标的科学性及合理性，是否体现激励效果，是否有助于促进公司竞争力的提升，变更后方案是否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请律师根据《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五十条的相关规定发表专业意见。

公司回复：

（1）公司调整业绩考核指标原因

本次调整业绩考核指标主要是基于受宏观环境及行业因素的不利影响具体为海外疫情继续蔓延、国内芯片产能持续短缺等因素影响导致中国手机出货量不及预期，进而向上游模组及光学元器件行业传导，从而导致公司在一段时期内业绩将受到较大影响；同时为保持核心团队的积极性及员工稳定性，使本次激励计划持续发挥激励作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召开了第九次会议，结合市场研判审慎讨论，拟定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业绩考核指标。具体情况如下：

图表 1：2019 年至 2021 年的中国手机出货量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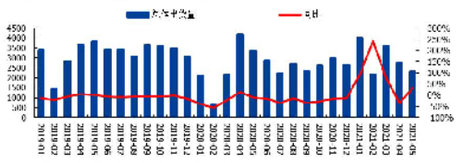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通信院、国盛证券研究所

图表 2：2021 年中国分月手机出货量

项目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出货量（万部）	4,012.00	2,175.90	3,609.40	2,748.60	2,296.80
较 2019 年同期增长率（%）	17.83	49.95	27.21	-24.76	-40.02

资料来源：中国通信院、国盛证券研究所

中美贸易摩擦、新冠疫情等综合因素导致芯片生产及供给端的产能受限以及供应紧张，同时智能汽车、"矿机"、安防及工控等新兴市场领域（非手机）兴起带来的芯片需求大规模增加，加剧了芯片市场短缺，进一步导致中国手机销量下降。根据上述图表数据统计显示，从 2021 年 4 月起，中国手机销量较 2019 年同期出现明显下降，4 月、5 月出货量分别为 2,748.60 万部、2,296.80 万部，较 2019 年同期分别下降 24.76%、40.02%；受下游行业不利因素传导，公司 1-5 月业绩亦受到不利影响，公司 2019 年至 2021 年 1-5 月业绩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1-5 月
营业收入（万元）	72,681.60	58,854.47	21,323.85
较 2019 年同期增长率（%）	-	-19.02	-19.38

2020 年下半年公司筹划本期股权激励计划时，经市场调研后判断一方面"新冠"疫情得到控制后 5G 手机（及高性能智能手机）销量提升及"单摄"向"多摄"镜头衍生的持续趋势，另一方面公司产品逐渐向安防、车载、AR/VR 等领域渗透，将带来公司未来业绩的持续快速增长；2021 年一季度公司正常稳健经营，但 4 月起，如上述数据所示，芯片产能的缺口导致手机销量明显下降，并致使营业收入和销量同比 2019 年下降，公司管理层预计芯片行业供应短缺的现状将持续（主要冲击在 2021 年）给公司业绩带来不利影响，因此原拟定的业绩考核指标的市场环境发生变化、不符合公司目前实际经营情况；同时，考虑到本次激励计划为公司上市后的首次股权激励，主要覆盖面为公司中、高级管理层工，若公司继续实行原业绩考核指标，将打击核心团队的积极性并影响员工稳定性，与公司推出股权激励计划的初衷背离，不利于本次激励计划发挥激励作用，不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因此，公司拟对本次激励计划的业绩考核指标进行调整。

（2）本次所调整业绩考核指标的科学性及合理性，是否体现激励效果，是否有助于促进公司竞争力的提升

基于对市场数据的分析和公司 1-5 月的业绩情况，同时，鉴于公司下半年将积极拓展海外业务（预计相关业务、结算等模式会发生变更），公司判断经调整后的 2021 年的业绩考核目标仍较具挑战性，同时兼具合理性及激励作用；2022 年、2023 年的业绩考核目标虽较原业绩考核目标有小幅调整，分别为营业收入增长率较 2019 年增长 30%-50%、50%-70%，仍保持较高的增长率目标，主要基于未来公司将凝聚核心团队的力量，持续开拓玻璃非球面及光学冷加工业务，加大微棱镜产品（主要用于潜望式摄像头）、主营产品（滤光片）在车载摄像头、AR/VR 等新业务新市场的开拓力度及销售占比提升；以及加快 3D 结构光、cover glass、CMOS 镀膜产品等新产品研发项目的推动与落地，尽快实现收入，努力克服外部市场经济环境变化带来的不利影响；与此同时，调整后的考核指标设置目标完成区间，公司将根据业绩考核指标的完成比例确定可解除限售的数量，形成激励梯度，相比于刚性数字指标更有利于实现激励效果。

（3）变更后方案是否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公司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业绩考核指标，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运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导致提前解除限售、不涉及到授予价格的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调整业绩考核指标是结合公司目前所处的市场环境和实际经营情况作出的适当调整，调整后的业绩考核指标更具科学性与合理性，将更好地激发公司核心团队的工作积极性，维护核心团队的稳定性，推动公司更好的实现各项经营目标，提升公司竞争实力，促进股权激励作用得以有效发挥，更有利于实现激励效果，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对于本次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业绩考核目标，是结合新冠肺炎疫情、宏观经济形势及公司实际情况确定的，本次调整更能将公司利益、股东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能够进一步激发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本次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业绩考核目标事项。

公司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业绩考核目标、履行了相关的法定程序，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审议程序和决策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德恒律师事务所发表意见如下：

根据公司的说明及提供的资料，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调整业绩考核指标是结合公司目前所处的市场环境和实际经营情况作出的适当调整，调整后的业绩考核目标更具有科学性与合理性，将能更好地激发公司核心团队的工作积极性，维护核心团队的稳定性，推动公司更好的实现各项经营目标，提升公司竞争实力，促进股票激励作用得以有效发挥，更有利于实现激励效果，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内容不包括导致加速行权或提前解除限售、降低行权价格或授予价格的情形，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内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五十条的规定。

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内容和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你公司董事田泽云、赵刚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分别获授 10 万股限制性股票，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为 2.76%。请说明你公司本次调整业绩考核指标的提议人、决策方式及决策过程，并说明上述董事作为激励对象的必要性，本次下调业绩考核指标是否存在向关联董事输送利益的情形。

公司回复：

公司本次调整业绩考核指标，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议决策程序，具体情况如下：

1、基于管理层对市场数据的收集分析及对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判断，为更好的实现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效果，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过审慎考虑提议对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业绩考核目标进行调整，拟定了调整方案，并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以通